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公报

(2023年1月10日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于2023年1月9日至10日在北京举行。出席这次全会的有中央纪委委员127人，列席207人。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全会并发表重要讲话。李强、赵乐际、王沪宁、蔡奇、丁薛祥、李希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出席会议。

全会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持。全会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研究部署2023年纪检监察工作，审议通过了李希同志代表中央纪委常委会所作的《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新征程上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报告。



全会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一致认为，讲话从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高度，深刻分析大党独有难题的形成原因、主要表现和破解之道，深刻阐述健全全面从严治党目标任务、实践要求，对坚定不移不移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作出战略部署。讲话高屋建瓴、思想深邃、内涵丰富、论述精辟，充分彰显了习近平总书记高瞻远瞩的战略眼光、无私无畏的崇高境界、深切真挚的人民情怀、直面问题的使命担当，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指导性、针对性，是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根本遵循，为做好新时代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提供了根本指引。习近平总书记对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寄予殷切期望，提出明确要求。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在新时代新征程上一刻不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把党的伟大自我革命进行到底。

全会指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深学习、实调研、抓落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学深悟透、融会贯通、落细落地，转化为深入推进新时代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奋进力量，转化为坚定不移正风肃纪反腐的具体行动，转化为坚定维护党的先进纯洁、永葆党的生机活力的实际成效。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关于全面从严治党部署，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定不移担负“两个维护”重大政治责任；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纪检监察一切工作；学习党章、尊崇党章，坚定不移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时刻保持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的清醒和坚定，坚定不移推动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坚定不移推动正风肃纪反腐向纵深发展，更好担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使命责任。

全会强调，2023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是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奠定基础的重要一年。做好纪检监察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

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贯彻坚定不移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认真落实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任务要求，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深入推进新时代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提供坚强保障。

7 围绕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部署强化政治监督

坚定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推动各级党组织加强政治建设，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全党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及时发现、着力解决“七个有之”问题。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围绕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部署，围绕党中央因时因势作出的决策部署加强监督检查，确保执行不偏向、不变通、不走样。

2 推动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

促进完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研究修订党纪处分条例，推进反腐败国家立法，不断健全完善纪检监察法规制度体系。按照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要求，推动完善纪检监察专责监督体系、党内监督体系、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机制和基层监督体系，形成监督合力。把日常监督做细做实，使监督常在、形成常态。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督促其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加强与审计机关协调配合，用好审计监督成果。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用好问责利器，既防止问责乏力，也防止问责泛化。

3 有力发挥政治巡视利剑作用

突出政治巡视定位，全面贯彻中央巡视工作方针，把“两个维护”作为根本任务，把严的要求贯彻到巡视全过程各环节。修订巡视工作条例，制定中央巡视工作五年规划。统筹安排常规巡视、专项巡视、机动巡视和巡视“回头看”，有

序推进中央巡视，扎实做好二十届中央第一轮、第二轮巡视。加强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完善巡视巡察上下联动工作格局。

4 持续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治“四风”

严肃整治损害党的形象、群众反映强烈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对顶风违纪行为露头就打、从严查处，坚决防止反弹回潮、防反弹固异、防疲厌战。紧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紧盯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不担当、不用力，对政策举措和工作部署片面理解、机械执行、野蛮操作，玩忽职守不作为，任性用权乱作为，权力观异化、政绩观扭曲、事业观偏差等问题，深挖根源、找准症结，精准纠治、增强实效。坚持纠“四风”树新风并举，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记“三个务必”，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5 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

强化经常性纪律教育，融入日常管理监督，促进党员干部增强纪律意识，把党的纪律规矩刻印在心上。高度重视年轻领导干部纪律教育。督促指导发生重大违纪违法案件的相关单位党委（党组）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举一反三、以案明纪。严格执行党的纪律规定和规章制度，对违反党纪的问题，发现一起坚决查处一起。精准运用“四种形态”，落实“三个区分开来”，激励干部敢于担当、积极作为，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社会效果有机统一。

6 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

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更加有力遏制增量，更加有效清除存量。严查重点问题，坚决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坚决防止领导干部成为利益集团和权势团体的代言人、代理人，坚决防止政商勾连、资本向政治领域渗透等破坏政治生态和经济发展环境；突出重点领域，深化整治金融、国有企业、政法、粮食购销等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

集领域的腐败；紧盯重点对象，把党的十八大以来不收敛不收手、胆大妄为者作为重中之重，严肃查处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利用影响力谋私贪腐问题。坚决整治各种损害群众利益的腐败问题。坚决查处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加大对行贿行为惩治力度，营造和弘扬崇尚廉洁、抵制腐败的良好风尚。深化反腐败国际合作，持续开展“天网行动”，一体构建追逃防逃追赃机制。

7 深入推进纪检监察体制改革

巩固拓展改革成果，一体深化推进党的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纪检监察机构改革，健全统筹推进“三项改革”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完善派驻监督体系机制，推进派驻机构、派出机构全面运用监察权。通过改革推进力量和资源整合，推动完善信息沟通、线索移送、措施配合、成果共享工作机制。健全党纪国法相互衔接、权威高效的执行机制。

8 锻造堪当新时代新征程重任的高素质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强化政治建设，发挥中央纪委常委会表率作用，带动全系统做遵规守纪的模范，打造对党绝对忠诚的纪检监察铁军。强化能力建设，发扬斗争精神，坚定斗争意志，增强斗争本领，用好深学习、实调研、抓落实工作方法，打造敢于善于斗争的纪检监察铁军。强化廉洁建设，把一体推进“三不腐”理念贯穿自身建设，对执纪违纪、执法违法现象零容忍，坚决清除害群之马，坚决防治“灯下黑”，打造自身正自身硬的纪检监察铁军。

全会号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沿着党的二十大指引的方向，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自信自强、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以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履职尽责，不断取得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成效，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

2022年中国科研诚信十大事件揭晓

中国社会科学评价研究院组织发起的“2022年中国科研诚信十大事件”评选活动揭晓。本次评选根据事件的标志性、重要性及年度代表性初步筛选出十五项2022年中国科研诚信事件。基于十五项事件，评价院发起网络投票活动，并将结合网络投票和相关领域专家学者的好评，最终确定“2022年中国科研诚信十大事件”。具体名单如下：

一、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培育创新文化，弘扬科学家精神，涵养优良学风，营造创新氛围



2022年10月16日，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京开幕，习近平总书记代表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向大会作了题为《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的报告。报告强调：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深化科技评价改革，加大多元化科技投入，加强知识产权法治保障，形成支持全面创新的基础制度。培育创新文化，弘扬科学家精神，涵养优良学风，营造创新氛围。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2022年1月1日施行）



为了全面促进科学技术进步，发挥科学技术第一生产力、创新第一动力、人才第一资源的作用，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实现生产力转化，推动科技创新支撑和引领经济社会发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三、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科技伦理治理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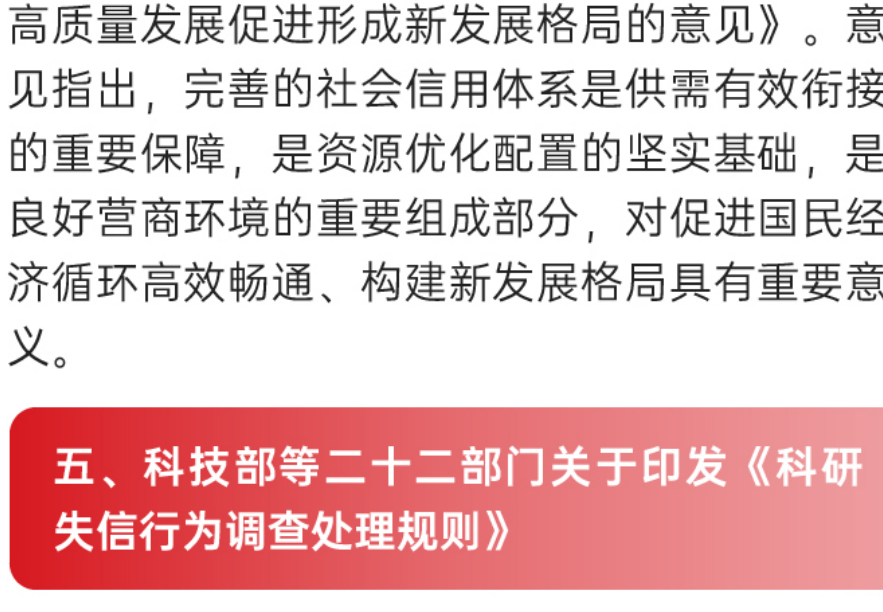


2022年3月20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强科技伦理治理的意见》，意见指出，科技伦理是开展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等科技活动需要遵循的价值理念和行为规范，是促进科技事业健康发展的重要保障。为进一步完善科技伦理治理，提升科技伦理治理水平，有效防控科技伦理风险，不断推动科技向善、造福人类，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现就加强科技伦理治理提出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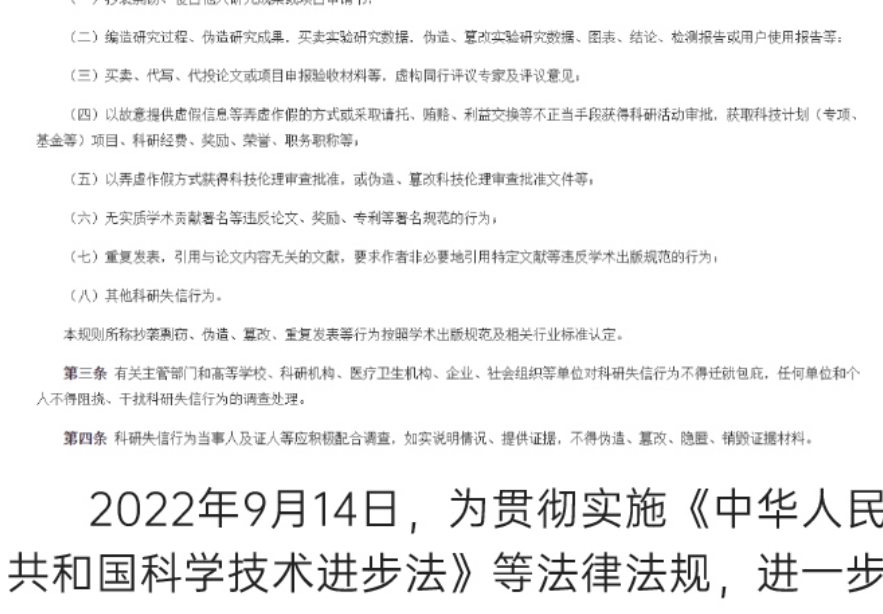
四、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促进形成新发展格局的意见》



五、科技部等二十二部门关于印发《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



六、科技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2022年多次公开通报科研诚信案件调查处理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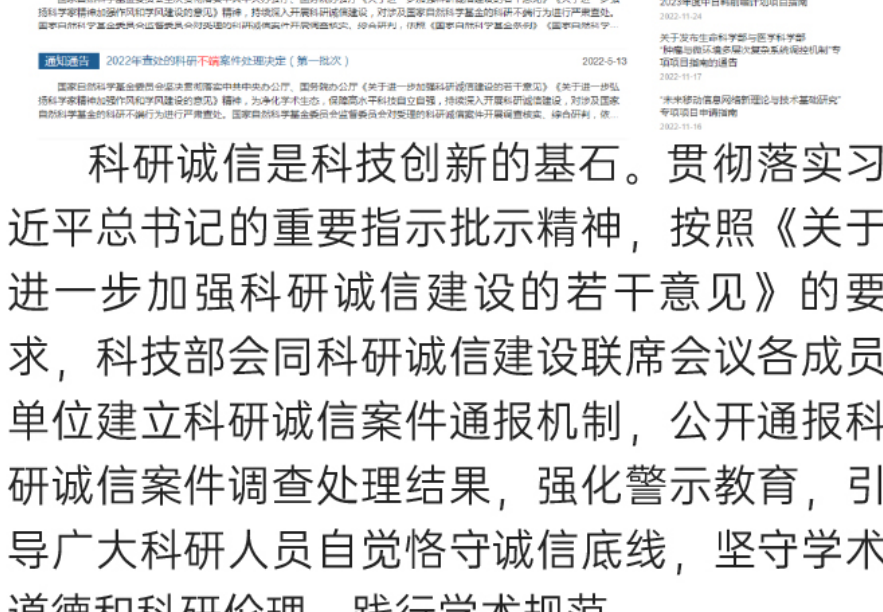


2022年9月14日，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等法律法规，进一步规范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工作，科技部会同科研诚信建设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共二十二部门对《科研诚信案件调查处理规则（试行）》进行了修订，并将修订后的《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正式印发。规则共七章五十三条，进一步规范了调查程序，提供了统一尺度，科研失信行为的调查处理工作有了更具操作性的处理规则。

七、哲学社会科学科研诚信联席会议召开第四次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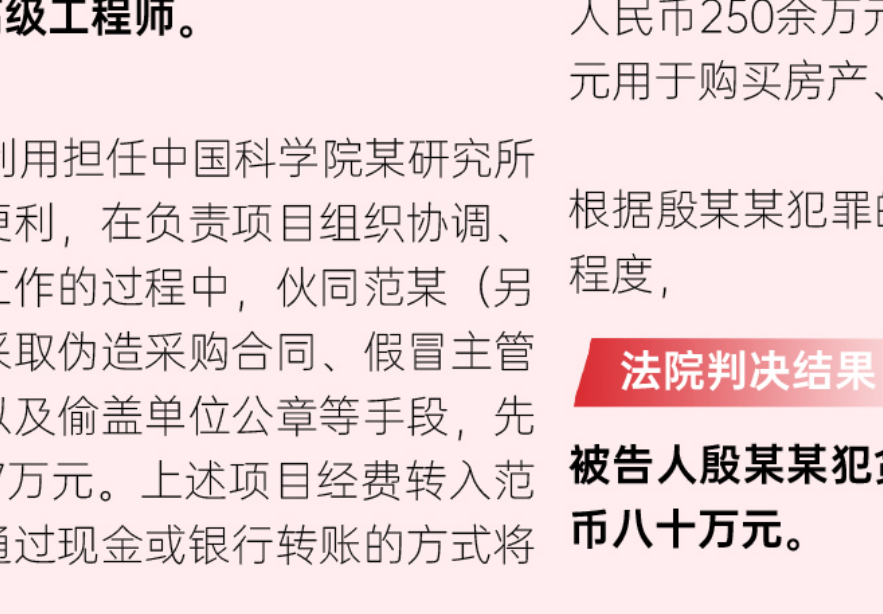
八、第五届全国哲学社会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论坛召开



九、中国科协全国学会联合发布《学术出版道德公约》



十、中国科学学与科技政策研究会科研诚信与负责任创新专委会成立



2022年3月25日，哲学社会科学科研诚信联席会议第四次会议在京举行。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党组副书记高翔主持会议并讲话。教育部、科技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中央军委科学技术委员会等联席会议成员单位代表出席会议并发言。会议还举行了哲学社会科学科研诚信宣传报道系统（网站）链接：www.cassrio.cn启动仪式。

八、第五届全国哲学社会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论坛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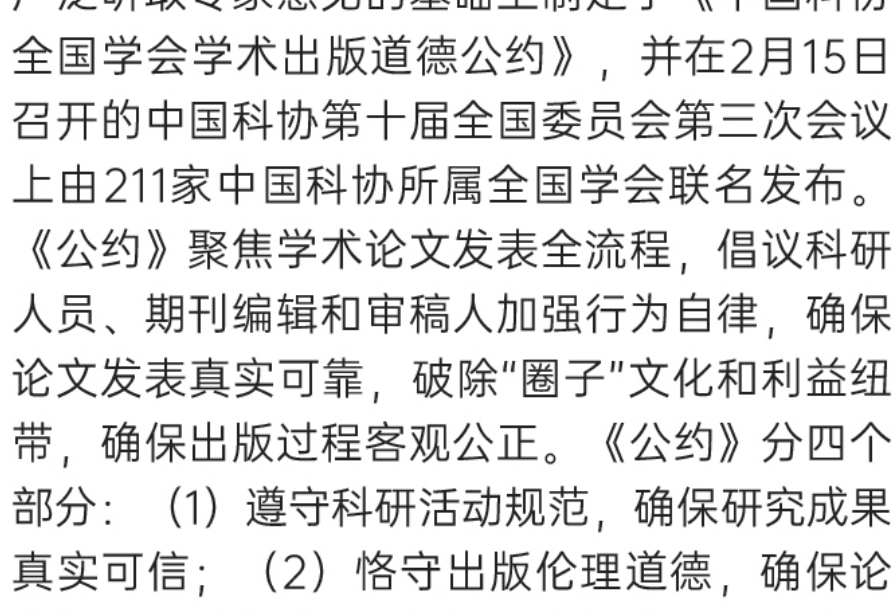
2022年11月2日，为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涵养优良学风，推动哲学社会科学事业繁荣发展，中国社会科学院主办、中国社会科学院直属机关党委会同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局、中国社会科学院评价研究院、上海社会科学院共同协办第五届全国哲学社会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论坛。论坛由中国社会科学评价研究院院长、党委书记荆林波和上海社会科学院党委书记权衡共同主持，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党组副书记高翔发表致辞。来自教育部、科技部、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和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等国家部委以及相关单位的领导和专家，分别结合本单位工作情况围绕科研诚信和学风建设进行了主题发言。

九、中国科协全国学会联合发布《学术出版道德公约》



为加强学术共同体自律，倡导学术良好生态，保障我国科技事业繁荣发展，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中国科协所属全国学会联合发布学术出版道德公约，倡议广大论文作者、审稿人和编辑出版人员共同遵守。

十、中国科学学与科技政策研究会科研诚信与负责任创新专委会成立



2022年9月21日，中国科学学与科技政策研究会科研诚信与负责任创新专业委员会成立。专委会成立大会暨首届学术论坛在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举办。

十一、中国科学院某研究所原高级工程师。基本案情：

2014年至2015年，被告人殷某某利用担任中国科学院某研究所科研项目管理部门成员的职务便利，在负责项目组织协约、合同审批与报销业务等行政管理工作的过程中，伙同范某（另案处理）虚构十二笔采购业务，采取伪造采购合同、假冒主管领导等审核人员在报销上的签名以及偷盖单位公章等手段，先后骗取项目经费共计人民币563.7万元。上述项目经费转入范某控制的若干公司账户内，范某通过现金或银行转账的方式将人民币250余万元返还给殷某某，殷某某将其中人民币110余万元用于购买房产、余款用于投资理财和消费支出等。

法院判决结果：

被告人殷某某犯贪污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八十万元。